2013年上海南房(集团)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年分期偿还本金的提示性公告

根据《债券募集说明书》,2013年上海南房(集团)有限公司公司债券(以下简称"本期债券")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,在债券存续期第 3、4、5、6 年末分别按照发行总额 25%、25%、25%和 25%的比例偿还本金。

上海南房(集团)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发行人")将于2017年9月11日(因2017年9月9日为休息日,故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)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25%的本金。分期偿还之后,债券的面值和开盘参考价都会发生变更,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:

一、本期债券基本情况

- 1、债券名称: 2013年上海南房(集团)有限公司公司债券。
- **2、债券简称:** 上海证券交易所简称 "PR 沪南房"; 银行间市场简称 "13 南房债"。
 - **3、债券代码:**上海证券交易所代码"124344";银行间市场代码"1380263"。
 - 4、发行人:上海南房(集团)有限公司。
 - 5、发行规模:人民币4亿元。
- **6、债券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:** 本期债券为 6 年期,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, 分次还本。本期债券从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开始偿还本金, 第 3、第 4、第 5 及第 6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本期债券发行总额 25%、25%、25%和 25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。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4 年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。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,到期兑付款项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。
 - 7、票面利率: 6.70%。
 - **8、计息期限:** 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 2013 年 9 月 9 日至 2019 年 9 月 8 日止。
- **9、付息日**: 2014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9 月 9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 (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,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)。
- **10、兑付日:**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自 2016 年起至 2019 年每年的 9 月 9 日 (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,则兑付工作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)。

二、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

1、债权登记日

2017年9月8日。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,本期债券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25%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。

2、分期偿还方案

本期债券应于 2016 年 9 月 9 日、2017 年 9 月 9 日、2018 年 9 月 9 日和 2019 年 9 月 9 日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5%、25%、25%和 25%的比例偿还本金(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),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,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,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。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3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本次分期偿还 25%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,本期债券面值

- =100 元× (1-累计偿还比例)
- =100 元×(1-50%)
- =50 元。

4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

- =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本次偿还比例
- =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25%
- =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25。

特此公告。

(本页以下无正文)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2013年上海南房(集团)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年分期偿还本金的提示性公告》盖章页)

上海南房 (集团) 有限公司 2017年8月30日